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5-08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2日（星期五）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9名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16日（星期二）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和平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投资扩建水口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升生产制造与研发实力，更好把握市场发展机会，公司拟使用总计不超过15亿元的自筹资金在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投资扩建水口产业园项目，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固定资产、铺底流动资金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在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投资扩建水口产业园项目的公告》详见2025年12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海外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拟使用总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的自筹资金分别在越南、马来西亚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其中，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越南投资扩建生产基地，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或

等值外币)在马来西亚投资建设生产基地。上述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机器设备、铺底流动资金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拟在海外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公告》详见2025年12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月5日(星期一)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2025年12月1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